

文苑笔谈

紫气东来，带来一片浩瀚碧海

王寒

岩礁之上，紫菜柔滑绵长，如一条条紫色或褐绿色的丝绸，海浪涌动时，飘拂如海妖的长发。

潮水一退，袒露出整片滩涂，平日里藏身于水下的礁石，也露出嶙峋的身骨，紫菜悄无声息地紧贴岩上。退潮后，有人忙着到滩涂上捡贝撬螺，有人撑着小船到浅海岩礁采收紫菜。礁石光滑，极易滑倒，还要提防潮水的冲击。采摘紫菜，有披沙沥金的艰辛。如果求快，那就手持竹帚带菜，如秋风扫落叶，横扫岩上紫菜。扫帚过处，难免泥沙俱下。这样打下来的紫菜，品质终不如手采的好。

故乡沿海，都有紫菜。长在岩礁上的紫菜，我们称之为岩头菜，生长紫菜的岩礁，被叫作菜坛，听上去好像是农夫的菜园子。岩上紫菜秋冬而来，虽说是自生自长，但也得小心呵护，每到立秋，渔人要去菜坛洒石灰水消毒，如同种菜之洒药，一个多月后，便有好收成。紫菜收割期长达半年，等到春末，岩上紫菜一夜间消失，仿佛什么都不曾发生过。

沿海紫菜，有二十余种，浙东一带，最多的就是坛紫菜。过去，故乡的蛇蟠洋、黄琅乡一带，野生紫菜很多，明代王廷藩有诗：“千山紫菜万山苔，叶叶轻帆四面开。”紫菜仿佛有神力，如韭菜一般，长了割，割了又长。最好的是头水紫菜，农历十月初第一次收割，颜色深紫，油光发亮，是特级菜。第二次收割的叫第二水，直到六水七水。秋末到立春前的紫菜，叫冬菜，藻体薄嫩，紫色发亮，立春之后，叫春菜，藻体粗厚，颜色青黄。清明后，紫菜变得粗糙，不堪食用。

种紫菜如种菜，须得费一番心血。紫菜一年只能养殖一次。过去紫菜放养在平缓的滩涂上，海涂坡度小，潮流通畅，能够为紫菜带来丰富的口粮。现在用立竿式养殖法，白露时节前后，开始下苗，用网帘、竹竿、浮筒、缆绳等，提前在低潮位海区布好局。紫菜根依附在竹竿搭好的紫菜养殖网格中，横排竖直，“种”在大海里，20天后就有收获。春末夏初，保才、青田陪我到黄礁岛开展田野调查，一望无际的大海中，可见一排排堆放紫菜架的竹架。紫菜架在网帘上，淹没在海水之下。退潮之后，隐约的光芒，如紫气东来。

刚采摘下来的紫菜，绿莹莹中带着紫红或棕色。切成一厘米左右的碎片，粘成一团一团，放在竹筛上晾晒。原本如丝绸带子的长长紫菜，变成如普洱茶饼一般的紫菜圆饼。海边，竹筛一张张，一片片，如排兵布阵，就像农民晾晒稻谷。现在大型的紫菜场，采摘紫菜后，已不用人工清洗和晾晒，大池清洗，离心甩干，烘烤后，就成了一团团的干紫菜。

紫菜是很好的调味品。《海错图》用诗意的语言赞美它：“羹羹清味，用调鼎鼐。”紫菜的鲜味，主要来源于氨基酸盐，而海味，主要来自蘑菇醇，这种味道，日本人称之为肌味——礁石味。

南宋台州学者车若水有笔记《脚气集》，车若水是中国最早反对女子裹脚的人，因病脚气，作书自娱，故名。他说：“海菜以紫菜为贵，海藻次之。”他认为海菜中，价值最高的就是紫菜。紫菜补碘又补钙，东海边的人，从不缺碘，要补的是钙，小的、老的都需要，小的发育长骨头，老的吃了健骨头。紫菜的蛋白质含量为藻类之冠，吃几片紫菜，跟吃煮鸡蛋差不多的功效。

明代小说家吴承恩所著的《西游记》中，女儿国国王一见唐僧就动了心，为师徒四人举办盛大的国宴，“那八戒那管好歹，放开肚子……黄花菜、石花菜、紫菜……一骨辣了个罄尽，喝了五七杯酒”。不起眼的紫菜，出现在女儿国的国宴上，那八戒一脸馋相，三口两口吃个底朝天。

紫菜最宜放汤，上品的干紫菜，色泽紫黑有光泽，泡开后，颜色嫩绿如春天初生的叶子，叶片薄到近乎透明，有丝一般柔软的口感。一小撮紫菜，撕成条条缕缕，加点虾皮或榨菜，放点猪油，倒上热开水，紫菜青春被沸水唤醒。在水中浮沉，如在碧绿的大海中随波起舞。再是低潮的胃口，有紫菜加持，也能达到高潮，如宇宙洪荒开了天地。或者，打一两个鸡蛋，蛋花如天上烟火炸开，黑紫之间，金色渲染，让人精神为之一振。煮馄饨、下饺子，放点紫菜，点睛提味，就算没有吹过海风，踩过泥涂，闻过咸湿的空气，亦能知道大海的味道。

学校食堂，最常见的，就是紫菜汤，免费提供。曾经有同学某，家贫，每月只有很少生活费，月底菜票用光，先打一碗免费的米饭，再舀一大勺紫菜汤拌饭，也能稀里哗啦咽下一碗饭。如果运气好，捞到紫菜汤里的虾皮、蛋花、榨菜，等于多了一碗小菜。

市场上，圆饼紫菜常见，也有整张的紫菜，长方形，看上去像小时候用过的紫色复写纸，除了泡汤，我有时也拿来当零食嚼嚼。

十多年前，我参加新疆边境线上万里行，跟队友们一起，到柴达木盆地徒步。在超过40℃的高温下，我们在柴达木盆地走了一整天，傍晚，在戈壁滩上搭起帐篷露宿。我们在沙漠上架起煤气炉，将带来的半扇羊架子直接扔大锅里煮，煮熟后，用刀切块，男男女女，如英雄豪杰，抓起大碗。羊肉是唯一的硬菜，一碗虾仁紫菜汤，是唯一的海鲜。那一晚的星光满天，那一晚的笑声朗朗，我到现在还记得。

紫菜可以做成各种点心，紫菜饼、紫菜饺等。日本人爱吃紫菜，餐餐都有紫菜饭团或紫菜寿司。我国台湾人把紫菜和葛根粉一道，做成“紫海参”，据说能吃出海参味。巧手的女子，把紫菜置于面包上烤，亦能吃出海参味。

有一点小心，叫“紫气东来”，跟紫菜有关。当年老子过函谷关，关尹喜见紫气从东方而来，知有圣人抵达，故曰紫气东来。这道理叫紫气东来的点，是将紫菜切碎，与虾仁、青红辣椒、熟火腿末、熟松仁一起，用黄酒、鸡精、姜汁水、细盐、红薯粉搅拌均匀，放在平底锅中，煎至两面微黄，取出后切成菱形块，鲜香软嫩，色泽生香。

紫菜甘咸而寒，有利水消肿之功效。《食疗本草》有云：“下热气，若热气壅者，汁饮之。”李时珍也说，热气壅塞咽喉，或有痰结积之疾，宜常食紫菜。原来吃紫菜是食疗呀。

阅评

死亡是每一个人在娑婆世界的必达终点，是痛苦地“活着”，还是从容地离开？“生命本身往往是不尽圆满的。”正如《私房药》的作者、医师作家吴妮民所言，“正是这个不圆满，更显得在旅途最末一程里，慎重以对死亡的重要，好好死，就是好人生的终极表现。”作者认为，尊严、安心、舒适、无憾，既是善待自己的方式，也在世者有了往前走的美好动力。

生命的尽头景况独特，既是人生的浓缩版，也是人性的放大镜。生命终点，既折射世态人心，也见证人情冷暖。在《因死而生：一位安宁缓和照护医师的善终思索》中，著名安宁缓和推广人、台湾奇美医院奇恩病房（缓和医疗病房）主任谢宛婷医生以无比的勇气诠释着安宁缓和医疗的真谛，并深情地分享了“水姨”“黄伯”“初奶奶”“庄伯伯”“玉凰阿姨”……生命最后精彩和温暖。

生命的质量和生命的长度同等重要。“作为一名医生，我的最高理想并不是挽救生命，而是引导患者及其家属去理解死亡或疾病。”正如《当呼吸化为空气》的作者、斯坦福大学神经外科医生保罗·卡拉尼什所言，生命的抉择，不是只有“放手”与“不放手”那么简单，因为“医学的局限性”决定了医生不可能挽留住濒临死亡的患者。当病不能治，命不能救的时候，临终的人不仅需要爱和关怀，也需要一些更深远的东西，他们需要发现生命和死亡的意义——死亡不仅具有生理的意义，更有着丰富的生存论内涵。

一方面，人自出生就面临着死亡，似乎死亡就站在人生的终点等待着每一个人。所以，死亡非但在某种意义上时刻降临到人们头上的悲剧，而是与人“生”而相随的伴侣。另一方面，我们之所以能从当下走向未来，正是因为倘若没有死亡的逼迫，人生就总处于无穷的时间纵轴中间，而这

在中国历史上，身份证是一个既年轻又古老的事物。说其年轻，是因为直到民国时期，身份证制度才在中国正式建立。说其古老，是因为古代中国虽然没有普遍意义上的身份证，但其背后的户籍制度却几乎与中国历史同庚。在农耕文明社会，人口自古以来便是朝廷制土处民、征收贡赋、兴发力役、组织军旅的基本根据，是不折不扣的国之大事。梁方仲先生在《中国历代户口、田地、田赋统计》中推断，早在商朝时期，君主对基层的控制就已经具体到了个人——虽然当时商王能够直接控制的范围仅限于王畿，但户籍制度的滥觞却已然清晰。

户籍制度的悠久与身份证制度的短暂不独为中国所有，这背后自有人类历史共同的发展规律。不过正如马克思所说的“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”，只要与社会存在有交集，古人便终究避不开如何证明“我是我”的难题。那么，古代中国有类似身份证的证明材料吗？如果没有，人们的身份又如何标识呢？

中国古代虽然没有身份证，但有两样与身份证相似的证件材料，那就是符牌与传信。相较而言，符牌侧重于表明身份，传信侧重于准入通行。从功能层面看，似乎可以得出“符牌+传信=身份证”的等式，但从内涵溯源来看，符牌、传信与身份证只是形式相近，本质却大不相同。

符牌、牙牌与腰牌

先说符牌。符牌最早是兵戎及君权的象征。史书中最为古老的符牌当数《史记·五帝》所记载的轩辕氏“北逐荤粥，合符釜山，而邑于涿鹿之阿”一句，这里的“符”其实就是兵符。当然，五帝时期的历史并非信史，相比之下《周礼》的记载更为清晰，也更具说服力：“珍圭以徵守，以恤凶荒；牙璋以起军旅，以治兵守。”

珍圭与牙璋都是符牌的一种。珍圭代表的是君权，牙璋代表的是兵戎，其内涵都是某种权力的物化与延伸，大有金庸小说《笑傲江湖》中“见黑木令如见教主本人”的意味。当然，这些符信从形制上比“黑木令”还多了一种防伪功能。《说文解字》称其“分而相合”，也就是先将一整块符牌一分为二，使用时双方各执一半，合在一起以验真伪——现代汉语中的“符合”一词，正渊源于此。

秦汉以降，符牌的形制愈加多样化，衍生出节、虎符、竹使符等门类。苏武持节出使匈奴，所持的节正是这种符牌，大致为一根八尺的竹竿，其上装饰着旄羽，代表皇帝的身份。虎符与竹使符则为兵符，从“铜虎符第一至第五，国家当发兵，遣使者至郡合符，符合乃听受之”“竹使符出入征发”等记载来看，两



种持久的、无尽的可能状态极可能纵容人性之情，一切我们现在认为有意义的事情，都会因为缺乏时间的急切性而被悬置。

疾病可能带走生命，但永远带不走坚强。在《因死而生：一位安宁缓和照护医师的善终思索》一书中，

史评

生命的优雅

刘英团

作者谢宛婷通过女儿的视角讲述了一位“坚强母亲”的故事：

“我不去医院了，就想永远待在家中……”这位母亲再次拒绝住院。女儿很焦虑：如果遵从妈妈的愿望，舅舅、姨妈、邻里亲朋会怎么说？此时，一向寡言的父亲凌厉地作了决定：“周末让娃儿们多回来陪陪奶奶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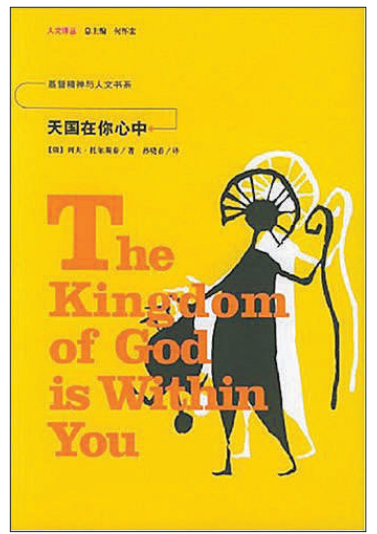
在女儿眼里，妈妈虽然是位养女，但坚强了一辈子，包括在她和弟弟读书上学这件事上，妈妈也选择了坚强。“比我们学习好的孩子都出去挣钱了，我和弟弟却被棍棒逼进了教室。1200元的学费还差好几百元，妈妈借了好多家，也被拒绝了好好次。妈妈选择了坚强，而为了坚强，吃尽了别人根本无法想象的苦楚，用尽了远胜于别人一生的勇气。去医院五六公里的路程，妈妈都坚决走路。路上，她絮叨弟弟和我；我给她聊工作，这是她最喜欢的……”女儿说，“胃癌三期，妈妈选择了保守治疗。化疗了五个疗程，脱发、呕吐、疼痛的折磨使她着实累了。父亲说：‘别再逼她了。’父亲每天定点给妈妈做饭，每次吃上几口，他们会相视而笑。天气晴好，父亲就陪妈妈坐在门口聊天，看到我和弟弟带着孩子们回家，她会开怀地笑出声来……”

正如谢宛婷医生所言：“放手不是一个断点，它是接纳哀伤的安息之地，也是继起生命的孕育之处。”

生就意味着死。“让我们再纵容悲伤一点点，当陪伴的过程触发了爱的能量，跨越了悲哀、愤怒、愧疚、焦虑、孤独、疲倦、无助、惊吓、渴念与麻木，我们将会发现，‘放手’便是一种再自然不过的结局。”正如谢宛婷医生所言，生者驱散临终者的孤寂，恰恰是为了自己——任何人都无法摆脱衰老与死亡，而个体走向生命终点的方式，将对其与生存在的意义产生重要影响。《因死而

生：一位安宁缓和照护医师的善终思索》中“主人公”都是不幸的，而他们都是幸运的。尽管长期保守治疗带来了疾病的折磨，而因为有了安宁缓和照护，他们得以自由地选择“活法”和“死亡”，保留了生命最后的尊严。因为当患者面临由疾病引发的生命威胁时，减轻痛苦的关怀(Palliative care)是提高他们及其家庭生活质量的一种途径——通过镇痛和控制其他各种症状，减轻痛苦，并非一些人理解的“不治疗”“等死”，而是在疾病自确定不可治愈之时起，全方位地关注患者身体、心理、社会层面和家属的感受及情感。

“害怕死亡的人，正是由于在他们想象中死亡是空虚和黑暗，是因为他们没有看见真正的生命。”列夫·托尔斯泰在《天国在你心中》的这句话，可以让我们用一生去咀嚼与感悟。向死而生，守护尊严。我们不仅要尊重患者的人格和尊严，尽可能地满足临终者的主体意愿，还应提升病人的心理和精神状态，使



在《因死而生：一位安宁缓和照护医师的善终思索》中，谢宛婷不仅揭示了“生”与“死”的真谛及生死抉择的意义，还介绍了一些被证实有相当好的效果的心灵疗法，像芳香疗法、音乐疗法、艺术疗法等。让重病患者或终末期的人过好最后一段值得延续的日子，这也是“安宁缓和医疗”的初衷和使命。

挪威艺术家爱德华·蒙克很早就因对病痛和孤独的惊人描绘而成名，他曾写道：“我对生命的恐惧不可或缺，我的疾病也是如此。”“没有焦虑和疾病，我是一艘没有舵的船……我的痛苦是自我和艺术的一部分。”没有对生离死别的透彻，怎么说得这么让人动心的话语？

符牌传信与户籍制度

——文物里的法律故事③

江隐龙

者一主发兵，一主征兵，而且均有通过“两相堪合”以防伪的功效。兵符多以虎形为主，后又鱼符、龟符等形制——不过无论何种样式，这些符牌都与身份证的内涵相去甚远。

随着岁月的流逝，符牌渐渐与官员的身份有了交集。唐朝时，朝廷为了“明贵贱，应召命”，根据官员不同的品级发放金、银、铜制的鱼符，其中五品以上的官员还佩有专门的鱼袋。鱼符分左右，左符放在内廷，右符由持有人随身携带，需要时“两相堪合”，便能确定持有人的身份了。宋朝时鱼符被废除，但鱼袋保留了下来，文豪苏东坡便被赐以银色鱼袋，代表着他朝廷命官的尊贵身份。

到了明清时代，这种符牌渐渐褪去了唐宋的古韵，最终演变成牙牌与腰牌。明朝牙牌上除了朝臣的姓名和官职，有时还会刻上使用范围与禁令；清朝腰牌就更为完备，还加上了编号、年龄、相貌特征、发牌年代等，在形制上和后世的身份证已经大同小异。

即便如此，牙牌与腰牌也不宜被视为中国古代的身份证。这些符牌所证明的并不是某一个体的身份，而是某一阶层的权力——从这个意义上讲，牙牌、腰牌与朝臣的补服一样，首先代表着官员的等级地位，而防伪功能只是基于这种等级地位的自然延伸。手握符牌的人，不是“有身份证的人”，而是“有身份的人”。

要从此处过，留下传信来

再说传信。作为传统农业大国，古代中国的人口流动并不算频繁，但终究不可避免。为了保证这种流动正常进行，传信便应运而生。这里的传信不是“鸿雁传书”的“传信”，而是古代过关津、宿驿站、乘驿站车马的凭证。与符牌不同，传信一般是由普通吏民所使用的一次性证明，上面所记载的信息更多，通常会注明详细的申请和签发过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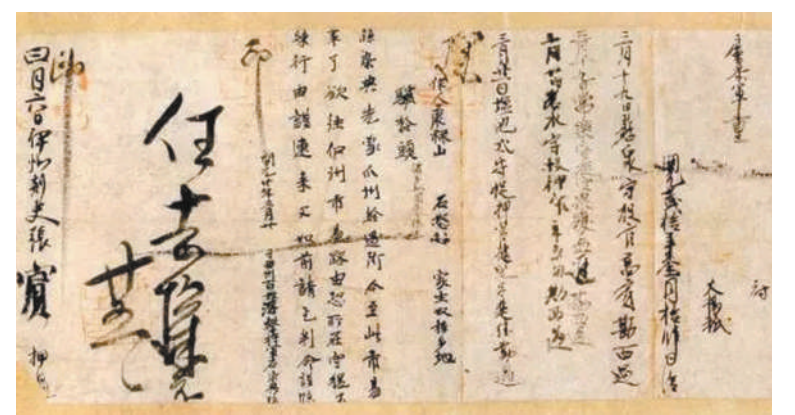
传信早在战国时期就已经出现。《韩非子·说林上》中记载：“田成子去齐，走而之燕，鸱夷子皮负债而从。”陈奇猷作注道：“传，信也，以增帛为之，出入关信。”从这两段记载来看，传信有些像身份证、介绍信、预付卡的综合体，而且其防伪方式与符牌一样都是“两相堪合”。

受到征召的人可以免费乘坐朝廷车马，使用的凭证也是传信。不过与陈奇猷所说的“以增帛为之”不同，汉朝的传信多以木制，上面记载相关信息再加盖御史大夫的印章——两汉四百年间，不知有多少出身寒门的子弟在这种小木条的指引下步入庙堂。

与传信相似的还有过所。过所发始于汉朝，至唐朝已经衍生出完备的制度。唐朝的过所由中央尚书省或地方都督府州颁发，持有者可以照规定的路线旅行、贸易，一旦丢失需要经过详细审查才能补发。唐朝贸易兴盛，幅员辽阔，为了有效打击偷漏赋税、逃避赋役、拐卖人口等活动，过所的申请手续也颇为复杂：申请者要将人数、身份、申请理由、携带货物的数量品色等详细说明，必要时还要附加有关证件。这种繁复背后，是唐朝兴盛的国际贸易。

新疆吐鲁番曾出土一份《石染典过所》。这份过所前后缺失，但依然密密麻麻写了24行文字，加盖“瓜州都督府之印”和几个地方印章，持有者的出行目的、行程路线等信息均清晰可见。唐朝时期域外人凭过所至中原经商者极多，从这个角度来看，过所倒有些像护照了。

传信虽然有防伪的功效，但制作繁琐，在流动人口较多的边关使用颇为不便，于是便诞生了“简易版”的传信——繻。《前书音义》详细解释了繻的由来：“旧出入关皆用传，烦烦，因裂繻帛分持，后复出，合之以为符信。”言下之意便是守关的官吏嫌传信用起来太麻烦，于是将帛撕开当证件，“两相堪合”时只要对比一下撕裂口便能确定真伪。虽然少了几分仪式感，但功效也足够了。



吐鲁番出土的《石染典过所》，加盖“瓜州都督府之印”等印章。

不希望这一“财产”具有较强的流动性，而希望其和土地一样便于计算、管理和利用。立足于这种视角，户籍制度只是朝廷管控人口的工具。秦朝自商鞅变法后户籍制度愈加严格，每个人的户籍信息中甚至附有由画师所画“照身贴”。人口迁移时不办理“更籍”手续即为“闾亡”，而“捕闾亡者”有赏——中间的故事，倒与大海时代美洲赏金猎人逃亡奴隶之间的关系颇有几分相似。

当然，囿于技术，看似严密的户籍制度之下也常有漏网之鱼，比如那个主持变法的商鞅，在遭到通缉之后成功逃到了魏国；秦朝建立后亡命于江湖之人更是不计其数，不然张良在刺杀秦始皇未遂后又怎能成为“汉三杰”之一呢？

当人口成为“财产”，三六九等的划分自然就不可避免。秦国的户籍政策已经有了“宗室籍”“爵籍”等高低户籍，以区别民籍；西汉《户律》在将民籍编为“编户齐民”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按资产划分成“小家”“大家”“高富富人”等户等，人口本身的“财产”属性进一步得到强化。

自秦汉至隋唐，中国历代的户籍政策勾连着人口、土地与赋税，自然不可能出现公民权的温床。唐朝之后，随着“两税法”的实施，税收渐渐从以人口为核心转为以资产为核心，朝廷对人口的管控才渐渐放松。其后经过明朝的“一条鞭法”、清朝的“摊丁入亩”层层推进，户籍政策与赋税制度愈加渐行渐远，人口的流动也由此摆脱土地的束缚。只有当户籍政策不再成为朝廷管控人口的工具时，作为公民权标志的身份证制度才有可能逐渐孕育出来。古代中国只有符牌与传信却没有孕育出身份证制度，其原因概在于此。

结语

宣统元年，清朝颁布了《大清国籍条例》，后又以“宪政之进行不以户籍为根据”为由，“参考东西各国之良规”制定了《户籍法》。当时的中国已经沦为半殖民地，“洋人”的地位高于华人，一些本国商人为了免受官府勒索欺压，纷纷加入外籍以寻求庇护——这部《户籍法》背后，满载着一个没落王朝的血与泪。此后不久，清朝灭亡，这部《户籍法》也未来得及实施，但是它在中国法制史上的地位却不容忽视；在此之后，中国历朝的户籍制度都只是朝廷管控人口的工具；在此之后，户籍制度渐渐成为公民权利的象征，终于在民国时期孕育出了真正意义上的身份证制度。

任何制度的建立都非朝夕之功。身份证虽然轻巧，但它却承载着中国几千年户籍发展史，以及东西文化碰撞时那一段斑驳、深邃的时代。